

证券代码：874621

证券简称：科迪纳微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 √新增条款 □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二条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由 4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独立董事 1 人；下设董事会办公室，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。	第二条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独立董事 2 人；下设董事会办公室，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。

（二）新增条款内容

第四条 专门委员会

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。审计委员会由 3 名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组成，独立董事应过半数，并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。各委员会的召集人由董事会确定。

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及工作制度由《公司章程》及董事会做出规定。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、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。审计委员会应制定工作规则，对委员会构成、职权及议事程序等相关事项进行规定，并由董事会审议批准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进一步完善内部治理结构，提高公司经营能力，并结合董事会成员构成及任职情况，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条款作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明光科迪纳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21日